

从理论到实践

——外交礼宾礼仪研究

FROM THEORY TO PRACTICE

—— A Study of Diplomatic Protocol and Etiquette

主 编 ◎ 周加李

副主编 ◎ 张国斌

总顾问 ◎ 鲁培新



从理论到实践

——外交礼宾礼仪研究

FROM THEORY TO PRACTICE

——A Study of Diplomatic Protocol and Etiquette

主 编：周加李

副主编：张国斌

总顾问：鲁培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从理论到实践：外交礼宾礼仪研究 / 周加李主编

— 北京 :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9.3

ISBN 978-7-5012-5968-7

I. ①从… II. ①周… III. ①外交礼节—文集 IV.
①D802.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9) 第041749号

责任编辑 侯新鹏

责任出版 王勇刚

书 名 从理论到实践——外交礼宾礼仪研究
FROM THEORY TO PRACTICE—A Study of Diplomatic Protocol and Etiquette

编 著 主 编: 周加李 副主编: 张国斌 总顾问: 鲁培新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1号 (100010)

邮 箱 2652857746@qq.com

网 址 www.ishizhi.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九州迅驰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开本印张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15 $\frac{1}{4}$ 印张

字 数 30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9年3月第1版 2019年3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5968-7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委会

主 编：周加李

副主编：张国斌

总顾问：鲁培新

成 员：

马保奉 文 泉 杨鹤熊 吴德广 张国斌 张直鉴 罗林泉 周加李

黄彩子 鲁培新 董津义 樊 剑

序言一

外交部原部长 李肇星

中国是拥有五千年文明的礼仪之邦，中国人对礼有特殊的感情，中国历史典籍中拥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礼”之精华。但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新中国，“礼”才拥有最先进的政治性、才真正体现人人平等、大小国家平等、服务于全世界人民大团结、共同维护和平共同发展的神圣使命。

对于既有国际性也有民族性的外交礼宾礼仪，对其进行研究于加深不同文化之间的理解和世界各国人民和谐相处有积极意义。

这本论文集不仅包含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很大的一个特点是由近十个国家的外交礼宾礼仪专家共同完成，论文集的包容性、多元性特色很明显。可喜的是这本书还是由中国学者倡议完成的，我想这也是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为人类进步事业发出中国声音、贡献中国智慧的一个具体体现。

因此，进一步落实习主席关于内政外交的先进理念，这种难得一见的论文集值得国内外各界人士读一读，甚至叙一叙。



2018年8月18于北京民巷

序言二

外交学院院长 秦亚青

外交学院是外交部直属的专门培养外交外事复合型人才的院校。依托外交部的独特优势，外交学院是全国最早开设外交礼宾礼仪课程的院校之一，在教学和研究方面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外交礼宾礼仪是国家间外交关系的重要表现形式，是外交仪式中遵循的正式礼仪和行为准则，主体是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等高层人员与外交代表。其政治性、庄严性、神圣性与高端性不言而喻。外交礼宾礼仪既具有很强的实践性，也蕴含较强的学术价值。因此，当中国在国际舞台发挥重要作用的时候，对外交礼宾礼仪的研究更需加强和完善。

本论文集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兼顾理论与实际操作。现有关于外交礼宾礼仪的学术成果大多偏重实操，学术性的研究较少，这本书既有理论研究，也有实践操作与国别研究，相对全面平衡。

第二，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礼宾是外交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它考验一国的外交水平、反映一国内政外交的关联、体现国家间关系的亲疏远近、展现着不同国家的文化差异。研究外交礼宾礼仪有助于加强国家间关系、提升外交学的理论研究。

第三，呈现较广的国际视野。本论文集邀请了美国、英国、法国、俄罗斯、日本、加拿大、荷兰、印度等近十个国家的较为资深的外交礼宾专家加入，是深度国际学术合作的成果。

外交是以和平的方式处理国家间关系，礼宾礼仪是外交中最能体现

和平友好的部分。“礼”是礼宾礼仪的核心，也是中华文化的一个核心理念。礼宾礼仪的灵魂是平等和真诚。以礼待人，表现的是发自内心的尊重；以礼行事，表达的是善意的友好和真心的情谊。这本书对于促进外交礼宾礼仪的研究，挖掘礼宾礼仪的深层内涵，提升礼宾礼仪的实际操作，都是大有裨益的。

秦亚青

2018年8月28日

目 录

第一章 理论研究篇

◎从礼仪到外交礼宾礼仪：相关概念探讨与辨析	周加李	1
◎中国封建外交跪拜礼及其终结	马保奉	9
◎中国传统礼宾礼仪的历史演进与现实启示	陈康令	19
◎礼宾与效果：规则同想象、创意交相辉映	基尚·拉纳	30
◎邓小平访美的礼宾问题	胡 勇	41
◎作为权力博弈的工具——论礼宾礼仪的一种隐性功能	周加李	52
◎中美外交礼宾的比较研究——以国旗位次排序为视角	周慧萌	67
◎文化多元化全球化时代的礼仪文化观	金 龙	75
◎外交外事礼宾礼仪的演变与发展	文 泉	84

第二章 实践运用篇

◎礼宾决定成败——外交一线的礼宾见闻	袁南生	92
◎礼宾次序与实践	马保奉	98
◎涉外礼仪活动中人员位置难题之破解	樊 剑	109
◎话说礼宾为经济外交服务	吴德广	115
◎外交接待在国际关系中的重要性：在良好礼仪、文化差异和 礼宾方面	马克·弗尔	121
◎礼宾礼仪与国际交流	路易·迪索	131

◎ “一带一路”建设与国际交往礼仪	鲁培新	142
◎浅谈官方多边礼仪与双边礼仪的不同之处	樊 剑	148

第三章 国别研究篇

◎创建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礼宾风格	鲁培新	154
◎“礼之用，和为贵”之思	吴德广	160
◎新时期中国礼宾礼仪的发展与应用	张国斌	165
◎观礼宾——一位美国礼宾官的角度与经验	莱斯利·劳顿斯兰格	172
◎英国王室婚礼：国事活动还是家庭宴会？	亚历山德拉·梅瑟薇	180
◎法国礼宾司与在礼宾司工作的难忘回忆	丹尼尔·茹阿诺	191
◎法国礼宾与礼仪特征	法布里斯·若巴尔	199
◎何为礼宾？——一位日本礼宾官的经历和看法	寺西千代子	212
◎俄罗斯外交实践中外交礼仪若干变化的原因、目的及结论	纳塔利娅·叶列米娜	227
◎后 记		237

从礼仪到外交礼宾礼仪： 相关概念探讨与辨析

周加李 *

礼仪非常重要，尽管礼仪类书籍与文章汗牛充栋，礼仪培训也受到各单位各部门的重视，国人对礼仪的热情不减，但大多数的研究是从操作层面切入，理论层面的研究还相当薄弱。目前，礼仪及相关定义还存在不同观点，比如礼仪、礼宾、外交礼仪、外事礼仪、涉外礼仪这几个概念在现实及理论研究中有很多交叉使用的情况，那么，每一种概念如何界定，区别又在哪里？概念是理论的基础，犹如大厦的基座，也是“礼”研究的出发点，看似简单却非常有必要探讨。本文尝试对这几个紧密关联又有差异的概念进行分析并对其进行辨析。

一、礼仪与礼宾

何为“礼仪”？先看中文文献中的定义，何谓“礼”？礼是一个古汉词，据王国维解释说：“奉神人之事，通谓之礼。”^①《说文解字》曰：“礼，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②《礼记·祭统》云：“礼有五经，莫重于祭。”^③可见礼本谓敬神，后引申为表示敬意，以及为表敬意而隆重举行的仪式。中国古人认为“恭敬之心，礼也。”^④这种礼，要通过三纲五常，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的

* 博士，外交学院外交学与外事管理系讲师，国际形象顾问协会北京分会副主席，察哈尔学会研究员。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第1册》，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90页。

② 许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7页。

③ 杨天宇：《礼记译注·下》，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版，第631页。

④ 邓球柏：《孟子通说》，湖南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358页。

三纲和“仁、义、礼、智、信”的五常来实现。^①并将礼的用途细分为“军、宾、嘉、凶、吉”五种。^②礼在中国古代不仅是用来调节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还是统治者用来治国国家的工具。相比西方对于礼仪的定义，礼仪的定义在中国包含的含义更宽广、重要性更强。有学者认为“礼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③

礼仪的英文是“Etiquette”，字源来自法文。早期，欧洲的贵族们把家族的规则和礼仪书写在告示牌上，并张贴在他们居住的城堡庭院外，以便宾客注意和遵守，这种告示牌就叫“Etiquette”。《美国传统词典》对礼仪的定义是，由社会习俗或者权威者确定的实践与形式。人类是……受制于礼仪的仆人……(Frederick W. Robertson)。礼仪象征着文明社会的正确行为方式。《韦氏大学词典》给出的定义是：礼仪是由好的家教或者权威当局认定应该在社会或官方生活中遵守的行为或者程序。《麦加利辞典》对礼仪的定义是：对于社会行为的常规要求，任何阶层、群体，或者任何场合所规范的行为礼节。^④

礼仪还有一种解释是将之看成一个合成词，礼仪由“礼”与“仪”构成，二者既有同也有异。《左传·昭公二十五年》记载：“子太叔见赵简子，简子问揖让周旋之礼焉。对曰：是仪也，非礼也。简子曰：敢问何谓礼。对曰：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曰：夫礼，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淫则昏乱，民失其性，是故为礼以奉之”。^⑤从这段话可以得出礼与仪有差异，“礼”是上天规定的原则与正理，归属精神层面，“仪”是礼的物质载体与外在表现，“礼”不能离开“仪”而单独存在，“仪”需要以“礼”的价值指引，二者一个无形一个有形，缺一不可。因此，现代社会可以把礼仪简单理解为：礼是人内心对他人、他事、他物的尊重与尊敬，仪是这种尊重、尊敬与敬畏的外化，即外在表现。礼归属于精神层面，仪归属于物质层面，二者犹如人的两条腿缺一不可，^⑥这种定义把礼仪的精神层面提高到与外在表现相同的高度，因此，强调研修礼仪要内外兼修。

① 魏文华：《董仲舒传》，新华出版社，2003年版，第156—159页。

② 彭林：《中华传统礼仪概要》，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第25—32页。

③ 彭林：《中华传统礼仪概要》，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第1页。

④ Macquarie, *The Macquarie dictionary*, Chatswood, N.S.W., 1987, p.1364.

⑤ [周]左丘明传、[晋]杜预注、[唐]孔颖达正义：《十三经注疏·春秋左传正义》（上、中、下），卷第五十一，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107页。

⑥ 周加李：《如何培养懂礼的外交外事人才？》，《外交评论》增刊，2018年版，第169期，第46页。

礼仪是一个大的门类，它包含的内容非常广泛，有诸多分支。比如政务礼仪、商务礼仪、服务礼仪、涉外礼仪、外事礼仪等。主体差异导致了礼仪类别的不同，比如习惯上有人将政务系统的工作人员践行的礼仪称为政务礼仪，商务人员践行的礼仪称为商务礼仪，服务行业工作的人员践行的礼仪称为服务礼仪，与外国人打交道则是涉外礼仪，政务、事业及相关系统的人员与外国人打交道就是外事礼仪。不管叫法如何不同，所探讨的内容都离不开衣、食、住、行、交，礼仪主体的差异导致了内容侧重点的不同，但“礼仪”的核心精神与目标在本质上是没有差异的，都强调对人的尊重、体谅，都追求交往中的和谐共赢。

礼宾可以归类为礼仪的一个特殊分支。全称是外交礼宾礼仪，或称为外交礼宾，礼宾礼仪。礼宾的英文是“Protocol”，礼宾这个词来源于两个希腊词汇，意为“First Glue”，最初起源于把树叶粘到一个手写稿上。^①后引申为像胶水那样把事情有序地连接到一起。《柯林斯英语词典》对礼宾的定义是：国家和外交仪式中遵循的正式的礼仪、行为准则、位次安排与程序。^②《美国传统词典》一书对礼宾的定义是“外交官和国家元首遵循的一系列仪式与礼仪形式。”玛丽·简麦卡弗里与波林英尼斯合作撰写的《礼宾——外交、官方、社交完全使用手册》一书中是这样定义礼宾的：具有丰富官方工作经验的人士都知道礼宾（规范）能够在与来自不同国家与地区人士的官方交往中提供行为指引，不管他们本民族的文化与习俗有多么的不同。为了更好地发展与避免混乱，不管是一个组织还是一个社会，必须在一种规则下运行。这个道理同样适应于政府之间。国与国之间的交往必须遵循大家公认的规范、惯例和一些事先安排好的组织方式，这就是礼宾。^③加拿大的知名礼宾专家路易·迪索在《礼仪——交际的工具》^④一书中对礼仪（实际是礼宾）的解释是“礼宾是对当权者之间交往关系的管理方式。”^⑤《外交辞典》对礼

^① Douglas Busk, *The craft of Diplomacy*, Pall Mall Press, 1967, p.23.

^② Patrick Hanks, G. A. Gerald Alfred Wilkes, *Collins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an extensive coverage of contemporary international and Australian English*, Sydney, 1986, p.1229.

^③ M. J. McCaffree, J. Innis, *Protocol, The complete handbook of diplomatic, official and social usage*, Devon Publishing, 1985, p.xviii.

^④ 书籍中文译名为《礼仪——交际的工具》，但法文原题名 LE Protocol 而不是 Le Etiquette，故本书实际探讨的是礼宾而不是单纯的礼仪。

^⑤ 路易·迪索，《礼仪——交际的工具》，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5年版，第6页。

宾的定义是“外交程序的规则，特别用来协调主权国家及相应国际行为主体代表的顺序，也根据他们所派出的代表受到承认的级别的不同对他们区别待遇。公共场合是对这些规则的严峻考验，正因为如此，在过去一国礼宾的主管常常被称作‘大司仪’”。^①当然也有学者从比较微观的角度定义礼宾，如金正昆教授认为“礼宾，即礼待宾客”。^②

从各位学者给出的定义可见，礼宾的主体有严格的限定——不是普通民众而是具有较高级别的领导人与外交人员，最典型的代表是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与外长等，他们所从事的代表政府的官方外交礼仪活动称之为礼宾。现实中有把礼宾泛化的情况，如有些高级酒店有礼宾部，大型跨国企业内部设礼宾部。这些均不是本文所指的礼宾，本文所指的礼宾是属于外交这个大范畴。

通过研究发现，凡是把礼宾礼仪合起来使用的，基本含义偏重礼宾而不是礼仪。礼宾礼仪可以与礼宾一词替换使用，却不能与礼仪一词替换使用。原因是礼宾与礼仪有联系也有差别，最大的不同有如下几点：1. 礼宾从属于外交范畴，是政治上的考量和影响；礼仪从属于个人及社交的范畴。2. 礼宾具有官方色彩，更加正式；礼仪更具有私人性。3. 礼宾的主体并非任何个人，而是国家级别较高的领导人与外交官；礼仪的主体可以是任何人。4. 违反礼宾规范可能会引起较大的争议甚至冲突；违反礼仪会导致对个人态度、修养方面的议论与批评，但不至于引起较大冲突。

礼宾与礼仪的关系从内容来说，礼宾可以理解为礼仪的一个特殊分支，礼宾是礼仪的一个组成部分。从主体来说，礼仪包含礼宾，礼宾的主体——从事外交活动的“国家较高级别的领导人与外交官”包含在礼仪的主体——“任何人”中。只要是人就涉及礼仪问题，但只有代表国家从事外交活动的官方代表尤其是国家高层领导人与外交代表才涉及礼宾问题，普通老百姓不涉及礼宾问题，这也是为什么礼宾礼仪不能与礼仪一词替换。在中国国务院各部委负责涉外工作的机构只有外交部礼宾司能称“礼宾司”，其他部委均不能称“礼宾司”或“礼宾局”，只能称“外事司”或“交际司”，这是由礼宾所蕴含的特殊含义决定的。

① 杰夫·贝里奇，艾伦·詹姆斯，高飞译：《外交学译丛——外交辞典》，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31—232页。

② 金正昆，吕昕：《继承、规范与创新：新中国外交礼宾制度的建立》，载《社科纵横》，2013年第06期，第91页。

需要注意的是，基于外交礼宾的高端性与在跨文化交流中的功效性，人们认为礼宾的一些规则在商界、学术界、服务界等同样重要，因此出现了礼宾的多元运用，比如出现了国际礼宾、商务礼宾、军队礼宾、企业礼宾等等，如大型跨国企业内部设礼宾部等。加之随着时代的发展非正式外交逐渐成为常态，礼宾也不再是过去只有政府高官与外交官才能用到的礼仪知识。但最正统、最经典的礼宾仍是官方外交范畴下的。

二、外交礼仪与礼宾礼仪

还有一个“外交礼仪”的概念也需要厘清。在外交学论著中，“礼宾礼仪”和“外交礼仪”经常互用。^①如高飞教授翻译的《外交辞典》将Protocol（礼宾）其中一个意思翻译为外交礼仪。^②马保奉参赞在《礼宾春秋》一书亦将外交礼宾（注：此处的外交礼宾一词与本文所指的礼宾礼仪一词含义相同）与外交礼仪交替使用。^③

而通过研究发现，有些学者认为外交礼仪与礼宾礼仪有细微的差别，无法完全互用。金正昆教授在《外交学》一书中指出“外交礼仪，通常是指在具体的外交场合里，用以对交往对象表达尊敬友好之意，同时用以维护自身形象的人际交往的行为规范。简言之，外交礼仪就是在外交场合里约定俗成的待人接物的标准方式。”^④这里金正昆教授把外交礼仪定义为外交人员在外交场合里所应恪守的人际交往的行为规范，他强调外交礼仪仅仅适用于外交人员。^⑤李渤教授在《外交学》一书中给出的定义是：外交礼仪通常是指“国家与国家之间进行官方交往时，组织安排各种活动的规则、规格、程序和形式等。”^⑥他同样指出外交礼仪只适合外交人员所从事的外交活动与交往。^⑦持同样观点的还有中国外交部原礼宾司参

^① 胡勇：《邓小平访美的礼宾问题》，《国际政治研究》，2010年第01期，第169页。

^② 杰夫·贝里奇，艾伦·詹姆斯，高飞译：《外交学译丛——外交辞典》，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31页。

^③ 马保奉：《礼宾春秋》，世界知识出版社，2007年版，第1—2页。

^④ 金正昆：《外交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97页。

^⑤ 金正昆：《外交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01页。

^⑥ 李渤：《外交学》，时事出版社，2014年版，第241页。

^⑦ 李渤：《外交学》，时事出版社，2014年版，第244页。

赞樊剑先生，他认为“外交礼仪”更多是外交界应用的礼仪，这种观点与金正昆、李渤教授的观点大致相同。在杨烨主编的《外交理论与实务》一书中，同样把外交礼仪解释为外交人员在参加外交活动中必须遵守的人际交往的行为规范。^①但是，上述的观点恰恰体现了外交礼仪与外交礼宾的微妙不同，如果外交礼仪仅仅适用于外交人员，那么，现在外交舞台上最活跃的主体——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及其他高层领导该如何定位？国家领导人并不是职业外交人员，但交通工具的普及为他们直接参与外交创造了条件，某种程度上他们部分替代了职业外交官的角色，直接参与、决策国家间关系的重大议题。按照这种逻辑，外交活动中的重要主体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等高层领导在外交实践中所从事的礼仪活动则归属于礼宾了。

结合前面所介绍的，尽管学者金正昆与李渤都强调外交礼仪仅仅适用于外交人员，但二人的定义还是有些许差异，金正昆教授强调外交礼仪是在外交场合外交人员的行为规范；李渤教授强调的是国家与国家之间进行官方交往时，安排各种活动的规则、规格、程序和形式等，更偏向于制度安排。马保奉参赞定义的外交礼仪主体既包含了机构也包含了微观个体，“外交礼仪通常指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政府的职能部门——外交部、国家驻外外交代表机关和其外交人员对外进行官方活动的礼仪，”机构主体是政府的职能部门（外交部、国家驻外外交代表机关），微观主体是从事外交的人员（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外交人员）。

从以上观点可见，外交礼仪包含了礼宾礼仪，外交礼宾是外交礼仪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外交礼仪既包含外交活动中的制度安排也包含人的礼仪规范，但礼宾礼仪更多侧重代表国家从事外交活动的主体人应遵循的仪式与礼仪规范。这也符合樊剑参赞对礼宾的解释：“礼宾是国家和政府高层交往的礼仪，从各国外交部门礼宾机构的工作看，重头是安排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及外长的外交活动”。^②这一定义比《美国传统词典》所包含的主体“礼宾是外交官和国家元首遵循的一系列仪式与礼仪形式”略微宽泛。也就是说，只要是国家和政府高层人员践行的礼仪规范都可以归类于礼宾，但毫无疑问，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是礼宾最典型的

① 杨烨：《外交理论与实务》，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8年版，第143页。

② 2016年1月5日对外部礼宾司原参赞樊剑先生进行访谈，他给出了关于“礼宾与外交礼仪定义”的看法。

主体。

综上，礼宾礼仪可以有狭义与广义两个定义，前面探讨的是狭义的定义即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等高层人员与外交官代表在外交活动中所展示、遵循的一系列仪式与礼仪形式，狭义的定义更多侧重于从主体人的身份界定礼宾礼仪。广义指代表官方从事外交活动的最高领导人、外交代表与外交机构在外交活动中所展示、遵循的一系列仪式与礼仪形式，主体包括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等高层领导与外交官代表（主要是外长、大使）等，机构具体指外交部、国家驻外外交代表机关。广义的定义基本与外交礼仪类似，可以与之交替使用。

三、外事礼仪与涉外礼仪

外事礼仪与涉外礼仪也是实践中常用的两个概念，有些单位会使用外事礼仪，有些单位则使用涉外礼仪，二者有何区别？在什么情况下用外事礼仪而不是另一种？金正昆教授在《外事礼仪概论》一书中的定义是“所谓外事礼仪，即适用于涉外交往的沟通技巧。”金教授对外事与外事人员给出了界定，“外事通常指一个国家，一个地区或一个单位所须正式处理的相关涉外事务。外事人员，则是指代表其所在国家、所在地区、所在单位从事涉外工作的具体人员。因其如此，外事礼仪的适用范围显然只有一个，即涉外交往……也就是说，外事礼仪并不具有普遍性，并不能够普遍地适用于一切活动，一切场合”^① 金教授在这里明确指出外事人员不是任何人员，而是有单位归属且从事涉外工作的具体人员。这一点似乎标识出与涉外礼仪的区别，金正昆教授在《涉外礼仪》一书对涉外礼仪的定义是“亦称作国际礼仪，它所指的是人们在国际交往中，在同外国人打交道时所应当遵循的礼仪。”^② 这里适用于涉外礼仪的主体没有任何限定，从中国人的角度来说，我们可以理解为任何中国人与外国人交往需要遵循的礼仪，包括学者、商人、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工人、农民、学生等。而外事礼仪是有主体限定的，金教授这里所指的主体限定“代表其所在国家、所在地区、所在单位从事涉外工作的具体人员”只是给出了一个大致的限定，具体到哪一类单位没有进一步说明，实际上，私有企业、跨国企业、社团组织从事涉外工作的人员涉及的礼仪不会称为外

^① 金正昆：《外事礼仪概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2页。

^② 金正昆：《涉外礼仪》，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5页。

事礼仪。根据研究发现，外事礼仪的单位并非任何单位，多表现为非外交系统的国家机关、地方政府、事业单位、政府背景的各类组织等，这些单位所从事的涉外交往活动称为外事礼仪。这也吻合了金正昆教授强调的“外事礼仪并不具有普适性，并不能够普遍地适用于一切活动，一切场合”。

因此我们可以总结，外事礼仪是指除外交系统以及国家高层交往以外的一切与政府系统相关的人员从事的礼仪，它是国家机关、地方政府、事业系统等政府系统相关的人员在涉外活动中应该遵循的行为和礼仪规范。而只要是涉及涉外交往的任何人都涉及涉外礼仪。也就是说涉外礼仪的范围比外事礼仪更加宽广，只要是从事涉外交往的人都存在涉外礼仪。

而外事礼仪与礼宾礼仪以及外交礼仪也有容易混淆的地方，如前所述，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等国家和政府高层人员以及外交官代表在外交场合践行的礼仪称为礼宾礼仪或外交礼仪，那么，这些礼宾礼仪的主体与另一国的非国家领导人、非外交系统的人员交流，那算什么礼仪呢？比如一国领导人到另一国的大学、企业或者地方政府部门参观考察，是否也归属于礼宾？答案是肯定的，只要一方是国家元首、副元首、政府首脑等国家政府高层人员以及外交官代表，这些活动统统升格为礼宾礼仪了。也就是说外事礼仪的主体如果与另一国的礼宾礼仪（外交礼仪）的主体接触又升格为礼宾礼仪（外交礼仪）了。除此之外所涉及的涉外礼仪交往均应归属于外事礼仪。

最后，学术界对礼宾礼仪的学术研究较为薄弱，最基本的概念仍存在较多不同观点，这为深入研究礼宾礼仪带来了困难。正如所有的深入研究都建立在最基本的概念之上，这是公开讨论与深入研究的基础。鉴于此，本文以最基本的概念为研究对象，通过文献综述，对礼仪家族中容易混淆的几大概念进行分析与辨析；尝试为深入研究礼宾礼仪打下基础。